

# 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---

## 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 《文明吸烟环境建设三年建设规划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级各部门：

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《文明吸烟环境建设三年建设规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8月3日

# 文明吸烟环境建设三年建设规划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坚持以助力美丽中国战略为总方针，坚持以“提升文明吸烟意识、规范文明吸烟行为”为主线，以“开展文明吸烟、建设美丽武定”为主题，以建设文明吸烟环境为抓手，开展文明吸烟环境建设“进办公楼、进公共服务场所、进景区、进小区、进街道、进商业广场、进农村、进家庭”“八进”活动。

## 二、目标任务

科学规范布局建设一批室内吸烟室、室外吸烟亭、绿色吸烟区、便民吸烟点，积极引导广大群众文明吸烟，让吸烟者与非吸烟者的权利和尊严得到尊重和维护，把“开展文明吸烟、建设美丽武定”与创建文明城市相结合、与精神文明建设相结合、与美丽县城建设相结合、与乡村振兴战略相结合。积极倡导“烟头不落地、城市更美丽”“捡起小烟头、传播大文明”的文明吸烟行为，逐步规范烟民吸烟行为，推动公共场所控烟政策更加有效落地，营造非吸烟者与吸烟者和谐共处的良好氛围，树立“以人为本、责任烟草”的行业形象，助力市容市貌、环境卫生、文明水平持续提升，为健康中国建设作出积极贡献。

通过三年努力，在全县建设一批设施齐备、环境整洁的文明吸烟场所，在提升县城文明水平、保障公众健康权益、倡导文明吸烟、树立责任烟草形象等方面发挥显著的正面效应。

（一）2019年上半年，开展消费环境调查，排查全县范围内的汽车站、城市综合体、景区景点、主要商业广场和街道，作为消费环境建设的重点区域，并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和建设规划，做好前期准备。

（二）2019年，按照先易后难、室内与室外同步推进的步骤，文明吸烟环境尝试性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。

（三）2020年，实现重点区域初步覆盖，总结形成集建设、维护、管理为一体的长效机制。

（四）2021年，文明吸烟环境建设范围全面覆盖全县有需求的城区、乡镇，文明吸烟成为卷烟消费的新风尚。

### 三、建设内容

对人员密集场所、办公经营场所、消费娱乐场所、户外公共场所开展现状调查，掌握吸烟人次、吸烟环境、吸烟习惯、吸烟设施、环保状况等基本情况，在符合控烟政策和城建规划的前提下，提出文明吸烟环境建设布局规划。全县计划在三年内建成文明吸烟设施90个，预算投资270万元，其中：吸烟室24个、预算资金159万元；吸烟区26个、预算资金86万元；吸烟点40个，预算资金25万元。

（一）在人员密集场所建设3个吸烟室。对于人员密集、流动性大的广场、长途汽车站交通枢纽以及影剧院、商场、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，在显著位置张贴“禁止吸烟”标志，并依据场所实际面积优先建立吸烟室。

1. 武定县公共汽车站文明吸烟室1个，配置循环净化烟雾系统、点烟器、大容量烟灰缸（桶）、充电器、休息座椅等必要

设备。

2. 武定县鹿城大厦文明吸烟室 1 个，配置循环净化烟雾系统、点烟器、大容量烟灰缸（桶）、休息座椅等必要设备。

3. 武定县太阳女汽车检测站文明吸烟室 1 个，配置循环净化烟雾系统、点烟器、大容量烟灰缸（桶）、休息座椅等必要设备。

（二）办公经营场所建设吸烟室 20 个、吸烟区 14 个。根据文明城市创建要求，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行政服务大厅、电信银行网点等室内公共场所应全面禁止吸烟。针对办公场所、服务网点特定人群的吸烟需求，可在远离公众、靠近窗户的区域，有序、适度开展吸烟区建设，提供功能多样、人性化的设备设施。

1. 武定县宣传文化中心、县委小礼堂、县政府会议室、县政协会议室、人大常委会会议室等办公场所建设文明吸烟室 8 个，配置循环净化烟雾系统、点烟器、大容量烟灰缸（桶）、休息座椅等必要设备。

2. 政务服务中心文明吸烟室 1 个，配置循环净化烟雾系统、点烟器、大容量烟灰缸（桶）、休息座椅等必要设备，可扩展配置免费 WiFi、智能触摸屏、充电器等。

3. 农行、建行、信用社营业大厅及平安、财产保险服务大厅吸烟区 5 个，配置循环净化烟雾系统、点烟器、大容量烟灰缸（桶）等。农行、建行、信用社营业大厅于 2019 年自行由企业垫资先建，验收合格后于 2020 年前兑付补贴。

4. 全县 11 个乡镇政府吸烟室，配置循环净化烟雾系统、点烟器、大容量烟灰缸（桶）、休息座椅等必要设备。

5. 全县 9 个烟叶站吸烟区，配置循环净化烟雾系统、点烟器、大容量烟灰缸（桶）、休息座椅等必要设备。

（三）消费娱乐场所建设吸烟区 12 个。要积极引导宾馆、酒店、酒吧、网吧等消费娱乐场所自行设立允许吸烟区域和禁止吸烟区域，配备相应的专用设备，如点烟器、空气净化器、烟灰缸（桶）、烟模等，以便形成相对独立的吸烟环境。

1. 狮山映象、帝景酒店文明吸烟区 2 个，配置点烟器、空气净化器、烟灰缸（桶）、烟模等必要设备。

2. 酒吧、网吧文明吸烟区 10 个，配置空气净化器、烟灰（桶）等必要设备。

（四）户外公共场所建设吸烟室 1 个、吸烟点 40 个。对于公园、广场、景区、公交站台、城区主干道等户外公共场所，按照城市规划要求合理布局吸烟点，并报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审批。吸烟点设置应当远离通风口、人员密集区域和行人必经通道，符合消防安全标准，并设置明显的引导标识，功能以公益为主，在显著位置设置醒目的吸烟危害健康标识，定期更新室外烟灰缸、垃圾桶、控烟标识等，提升城市卫生文明水平。

1. 县体育馆文明吸烟室 1 个，配置循环净化烟雾系统、点烟器、大容量烟灰缸（桶）、休息座椅等必要设备，可扩展配置免费 Wi-Fi、智能触摸屏、充电器等。

2. 西和湿地公园景区文明吸烟点 10 个，配置大容量烟灰缸（桶）、垃圾桶、吸烟标识等必要设备。

3. 在狮山大道、罗婺彝寨两条县城主干道上设立吸烟点 30 个，配置烟灰桶、垃圾桶、引导标识等必要设备。

附件：武定县 2019 年—2021 年文明吸烟环境建设拟建设拟  
建项目情况统计表

附件

## 武定县 2019 年—2021 年文明吸烟环境建设 拟建项目统计表

序号	拟建项目名称	拟建设数量 (个)	计划建设资金(元)	拟建年份	备注
1	武定汽车站文明吸烟室	1	100000	2020 年	
2	武定县太阳女汽车检测站文明吸烟室	1	50000	2020 年	
3	武定县鹿城大厦文明吸烟室	1	50000	2021 年	
4	县政务服务中心文明吸烟室	1	60000	2019 年	
5	各乡镇人民政府吸烟室	11	770000	2020 年	
6	县宣传文化中心文明吸烟室	1	80000	2019 年	
7	县委小礼堂文明吸烟室	1	100000	2020 年	
8	县体育广场文明吸烟室	1	60000	2019 年	
9	县政府会议室文明吸烟室	6	320000	2020 年	
10	农行武定县支行营业大厅文明吸烟区	1	50000	2020 年	
11	县信用联社营业大厅文明吸烟区	1	50000	2020 年	
12	建行武定县支行营业大厅文明吸烟区	1	50000	2020 年	
13	财产保险公司服务大厅文明吸烟区	1	50000	2020 年	
14	平安保险公司服务大厅文明吸烟区	1	50000	2020 年	
15	狮山映象文明吸烟区	1	30000	2021 年	
16	帝景酒店文明吸烟区	1	30000	2021 年	
17	酒吧、网吧文明吸烟区	10	100000	2021 年	
18	烟叶站吸烟区	9	450000	2020 年	
19	县城主干道文明吸烟点	30	200000	2020 年	
20	西和湿地公园文明吸烟点	10	50000	2020 年	
合 计		90	2700000		

